



我扶母亲登长城

□ 施元华

母亲73岁那个盛夏的一天，我扶她登上了长城。

那年6月下旬，儿子打回电话，我们便有了去北京的打算。我告诉母亲，一起去北京旅游，看看首都风光，她高兴地答应了。

当时儿子和媳妇在北京做事，租了房子，有地方住，我们可以不用赶忙，从容地玩。母亲一辈子没出过远门，正好可以多住些日子，多看几个景点。暑假没放，我提前买到7月3日的车票，晚上在九江登上开往北京西站的火车。

在北京，我们陪母亲到天安门广场漫步，参观人民大会堂，进故宫，游颐和园、圆明园，奔鸟巢、水立方，逛了王府井和东单西单，还到了恭王府……近处的这些景点游览后，经过选择，我们参加了某旅行社的长城一日游。

那天早晨5时许，天刚蒙蒙亮，我们就赶往集合地点，坐上大客车。满满一车人，在导游安排下，途中进入两个地点参观，看了节目表演；还在某处卖金银、古玩、玉器的店里待了一个多小时。

在市郊，吃过导游统一安排的中饭后已是下午一点半钟，大客车载着我们这群心早已飞向长城的几十位游人，愉快地出发了。

在长城下面某处小店门口，人们围着买手杖。尤其是一些上了年纪的老人，他们都说有手杖辅助，爬长城会轻松些。我看母亲眼光常往那里瞄，就笑着说：“妈，不用买，我可比那手杖强多了！”

我们到的是居庸关长城。从一处门楼上刻着“长城入口”的地方进去，起步往上。我扶着母亲，攥紧她的胳膊，随熙熙攘攘的人流一路攀登。踩着那些坚固的石阶，我们走得较慢，边走边看。我还简单向母亲介绍长城的情况，特别强调在古代，长城是用来防御敌人进攻，保护国家安全的。

母亲赞许地笑了，又有些不解：“长城两边的人要来往怎么办？”

“这个啊，古代人民早就想到了。”我告诉母亲，“在好多地方，修了各种各样的城门，有的地方叫做关，有的地方叫口。比如我

们今天到的居庸关就是其中之一。往西有山海关、平型关、娘子关、雁门关、嘉峪关，还有古北口、喜峰口，这些关口都是供人通行的。”

母亲点点头：“古人真聪明。这长城一定修了好多年吧？”

“这么大工程，肯定要好长时间。”我们边走边谈，母亲问了不问题，兴致很高。我左手挽着母亲右胳膊，暗中用力，恰到好处地使劲，帮助她走路稳住身体。小时候，母亲是我蹒跚学步的扶手，现在，该轮到我是她上山步履维艰时的手杖了。

攀登了好一阵，我们到达长城途中一处小平台，这里有块石碑，上面镌刻着毛主席“不到长城非好汉”七个字手写体。这些字都涂了红色，好似指路的明灯。我告诉母亲：刚才车上小女孩朗诵的“不到长城非好汉”就是这些字。母亲快乐起来：“我也是好汉了！”我说：“是，我们都是，登上长城的人都是好汉。”站在碑前，任灿烂的阳光照耀雄伟壮丽的万里长城和周边景物，我用手机给母亲照相留念。

稍事休息后，我扶着母亲，继续往上。从这里看，长城愈加巍峨，山更高，路也更陡。天气太热，七十多岁的母亲，脚步渐渐沉重起来，后面的人，一拨拨从我们身边上前。十来分钟后，母亲说：“我累了，你再上吧，我往下走一点，到石碑那里等你。”

她一人独处怎能让我放心。就接过话：“多歇一会儿更好，我也脚酸，再说导游就给了两个钟头时间，不够用。”我们商定，登长城行程到此为止。母亲很兴奋：“到这个地方最有意义。”

这天是7月22日，农历正好恰逢六月二十二，对母亲来说是个特别的日子，我赶紧买了几样菜。吃饭时，母亲看到桌上摆了北京烤鸭，连忙说：“前几天不是在外面店里吃过吗？这鸭好贵！”我往母亲碗里夹了几块肉，举起饮料杯：“今天是您的生日，我们托您的福又吃一回。可惜蛋糕来不及准备了！”

母亲乐呵呵地端起杯子：“我今天能在北京过生日，真是百年难逢岁头春；你又扶我登上了长城，比吃什么好东西都有味！”

母亲的价值观

□ 曾凡明

近日傍晚打电话回家，母亲刚从山里的脐橙园回来，怕我责怪她，连忙解释：“正是脐橙除草时节，老板急缺人手，叫我去帮几天忙，临时的。”

电话中，母亲兴奋而详细地向我叙述着：除草的活不累，一天有80元工钱，还提供免费的午餐，午餐有一荤一素一汤。反正在家也是闲着，没想到七十多岁的人还能派上用场。言语间，母亲对自己的付出与收获很是满足。

在母亲眼中，世间万物皆有价值。她朴素而又不失哲理地认为，要是觉得某样东西没有用处，那准是放错了地方。任何事物，无论价值大小，不管是一眼能看到的，还是潜藏着的，都值得我们珍视。母亲是这么想的，更是这么做的。

母亲当初嫁给父亲时，奶奶已经年近古稀，小病小痛经常不断。在物质贫乏年代，多一张嘴吃饭就要多一份艰难。可母亲却主动要求赡养奶奶，逢人便感慨：家有一老，如获一宝。尽管家中一贫如洗，有时饭罅里仅剩半碗饭，母亲也必先盛给奶奶吃；逢年过节弄点荤菜，母亲总是一边夹到奶奶碗里，一边教育我们：“你们的好日子还在后头呢；”即使年成再不好，母亲总得请裁缝制作一套衣裳，让奶奶换上新衣服过年。有奶奶在家，母亲出门劳动不再关门闭户，我们小时候有人看管，一日三餐有人操持，母亲在外劳作回来就能喝上滚烫的热茶、吃上可口的饭菜，烟火气里蕴藏着一个普通农村人家平凡而真实的幸福。

读书是一桩赔本的买卖，还不如早点出去打工挣钱，这是很多农村父母的观念。母亲因家穷只读了两年书，对我读书一向很重视，几乎是有求必应。记忆最深的，是在初二观看了几集《红楼梦》电视剧后，萌生了买一本《红楼梦》的想法，一到书店查看竟然要18.7元，这不是一笔小数目，但当我告诉穿着满身补丁

衣服的母亲时，她二话没说就答应了。《红楼梦》成为我人生的第一本藏书，它承载着母亲无尽的爱与期望。

为了挣钱供我读书，母亲的日历中从来就没有“休息”一词。在家养猪，在外揽活，帮人收割稻子、摘木籽、挑红砖等都干过。最让母亲刻骨铭心的是挑红砖，挑一块红砖只挣3分钱，一担只能挑起30块，一趟来回距有两里多路，从装担、挑回到卸担、返回，一天起早贪黑下来最多能挑30担，衣服穿在身上几乎没干过，双肩被扁担压破皮了火辣辣的疼，双腿更是像灌了铅一般沉重。但母亲信念如磐，近乎执拗地认定，只有读书才是让孩子改变命运的最好出路。

都说垃圾只是放错了位置的资源，母亲对废旧物品的利用，是最生动的诠释。母亲穿的衣服是新三年，旧三年，缝缝补补又三年，即使破得实在不能再穿了，母亲还得把衣服上略好的布一块块剪下来，趁晴天偷闲用开水打一大碗米汤，在案板上展平一块布后刷一层米汤，再叠加一层布又刷一层米汤，如此循环往复，一直到能制作鞋垫或布鞋底的厚度，再在上面盖一块面板用重物压上一天一夜，之后拿到太阳下晾晒三天，然后按照大人小孩鞋样的尺寸裁剪成一双双鞋垫或布鞋底，最后一针一线绣点小花或祝福文字成为鞋垫，用粗麻线一针一针纳成结实的布鞋底。姐姐出嫁时陪嫁的四十多双鞋垫、十几双布鞋，都是母亲这样一双双制作出来的，让村里女孩艳羡不已。而这，大概就是物尽其用最好的体现吧。

“我要去做晚饭了，等下做完家务早点休息，明天还得去除草呢。”还未等我完全回过神来，母亲已挂断电话又忙活去了。那一刻，我突然明白了，母亲到了这年纪还能主动揽活干，至少说明身体很健康，作为子女，尊重她的意愿，让她做自己觉得有价值的事情，或许，这便是最大的孝顺。